

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的通知

各县、自治县、区工信局，临沧边合区管委会，临沧工业园区管委会：

现将《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规划〔2023〕28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如下工作要求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聚焦支持范围。2023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、技术改造与创新、先进制造业集群与绿色低碳集群 3 个方向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方向。重点支持：产业项目（新能源电池、绿色硅、绿色铝、生物医药、新材料、先进装备制造和电子信息产业项目，核桃等绿色食品加工，纺织服装、橡胶制品、印刷包装、木材家具等特色消费品制造和绿色建材等产业项目）；以及配套重大项目的园区基础设施和生产服务型物流补短板项目 3 类。（具体申报条件及材料要求见附件 1）

（二）企业技术改造和创新方向。重点支持：技术改造升级和创新项目（技术改造、技术创新、智能制造），绿色化改造项目

（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降碳改造），服务化改造项目，数字化转型项目（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、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打造、产业园区和制造业集群数字化建设）4类。（具体申报条件及材料要求见附件2）

（三）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方向。根据集群绩效考核结果安排，按照2023年制造业集群竞赛结果，视情况新增遴选若干新培育集群，申报程序及时间要求另行通知。

二、提高申报质量。本次专项资金申报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，各县（区）工信局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，遵循相关程序，确保专项资金申报工作圆满完成。

（一）严格项目筛选。各县（区）工信局认真对照2个方向7类项目申报条件和材料要求，按照“优中选优”的原则，认真组织辖区内园区和企业梳理筛选申报项目，指导园区和企业组织项目申报材料。各县（区）申报项目不得少于1个。

（二）做好项目审核。各县（区）工信局要认真审核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规性，做好现场核查，提出明确的书面审核意见，于2023年3月13日前将符合条件的书面材料和请示文件（含电子版和纸质版，纸质材料一式6份）一并报送市工信局对口科室，同步完成网络申报和网络审核。（纸质申报材料用A4纸双面印刷，并按各方向要求的顺序装订成册）

三、做好对口报送。项目申报实行统筹安排、对口申报，由

市工信局相关科室按照职能职责分别负责，具体细分如下：

（一）制造业重大产业项目（新能源电池、绿色硅、绿色铝、生物医药、新材料、先进装备制造和电子信息产业项目，核桃等绿色食品加工，纺织服装、橡胶制品、印刷包装、木材家具等特色消费品制造和绿色建材等产业项目）

联系方式：规划投资科，申学恒、毛敏、张皓，2137408，
lcfzghk@126.com。

（二）配套重大项目的园区基础设施项目、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项目（技术改造、技术创新、智能制造）

联系方式：园区管理和技术创新科，林凤华、张品亚，2122344，
lcjwcxk@126.com；

（三）生产服务型物流补短板项目、绿色化改造项目（节能降碳改造）

联系方式：政策法规科，胡扬斌，2139895（传真），
986227110@qq.com；

（四）绿色化改造项目（资源综合利用）、服务化改造项目

联系方式：原材料和装备工业科，李海燕，2122376（传真），
2490818316@qq.com。

（五）数字化转型项目（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、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打造、产业园区和制造业集群数字化建设）

联系方式：网络信息和资源管理科，张海涛，2122521（传真），

lcsqxwwlk@163.com。

附件：云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申报 2023 年省级制造业
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

临沧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 年 3 月 1 日



抄送：局领导，各科、室、中心。